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號3樓
承辦人：吳貞瑩
電話：03-3387506*26
電子信箱：10013693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20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政字第1070067088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-相關公文、附件2-廣播錄音檔-1、附件3-廣播錄音檔-2(1070067088_Attach01.pdf、1070067088_Attach02.mp3、1070067088_Attach03.mp3)

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洗錢防制政策，請協助廣為宣傳2支廣播錄音檔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7年8月14日府新行字第1070205077號函。
- 二、由於亞太防制洗錢組織第三輪相互評鑑在即，為提高各界對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的關注與支持，行政院賴院長錄製「院長談洗錢防制篇」30秒語音廣播，以推動洗錢防制政策，請各校協助推廣。
- 三、另為改善臺灣人頭文化問題，邀請陳美鳳擔任代言人錄製「美鳳勸勿當人頭篇」30秒語音廣播，提醒全民警覺勿成為人頭帳戶，以建立正確洗錢防制觀念。
- 四、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網站亦提供音檔下載（網址：<http://www.amlo.moj.gov.tw/ct.asp?xItem=524067&ctNode=45713&mp=8004>）
- 五、檢附相關公文(附件1)、廣播錄音檔-1(附件2)及廣播錄音檔-2(附件3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DD 人事 107/08/21 08:30



1070005583

有附件



副本：電 2018-08-21 文
交 08:46:34 章

裝



訂

線